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(2023年度)

专项（项目）名称				房租费			
项目主管单位				攀枝花市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			
项目实施单位				攀枝花市仁和区发展和改革局			
项目资金 （万元）					全年预算数	实际完成数	执行率（%）
				年度资金总额:	3.84	3.84	100.00%
				其中：上级财政资			
				本级财政资	3.84	3.84	100.00%
				其他资金			
年度 总体 目标	年度设定目标			实际完成情况			
	按攀组通〔2018〕112号关于进一步明确挂职干部人才有关待遇的通知;到省发改委顶岗锻炼文件、租房合同、租房发票，为保障到省发改委顶岗锻炼人员房租按时支付，确保上挂锻炼人员生活和工作次序的顺利进行。			按时支付房租费，保障到省发改委顶岗锻炼人员租赁房屋使用，确保上挂锻炼人员生活和工作次序的顺利进行。完成年度设定目标。			
绩效 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设定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完成率（%）	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租房时间	2022年4月-2023年4月，一年	完成年度设定目标	100.00%	
		质量指标	租赁房屋合格率	租赁房屋合格率达98%以上	达98%以上,完成年度设定目标	100.00%	
		时效指标	按时支付房租	按合同约定时间支付租房费用	按时支付,完成年度设定目标	100.00%	
	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指标	房租费用	3.84万元	3.84万元	100.00%	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培养提升领导干部工作能力和业务水平	选送人员到省发改委顶岗锻炼，培养提升发展和改革工作的领导干部能力和业务管理水平	工作能力和业务水平得到提升，完成年度设定目标	100.00%	
	满意度指标	满意度指标	顶岗锻炼人员满意度	顶岗锻炼人员满意度达95%以上	达95%以上，完成年度设定目标	100.00%	